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因 2021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，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相应的 1,000 万份股票期权不符合行权条件。根据公司《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，公司对 12 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的 1,0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即实施完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，公司上述 1,000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